

证券代码：600603 证券简称：广汇物流 公告编号：2018-021

##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现将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大洲兴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162号）核准，公司向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新疆萃锦投资有限公司、新疆翰海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赵素菲、姚军等五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104,011,887 股，发行价格为 13.46 元/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 14.00 亿元；扣除独立财务顾问费 15,000,000.00 元及承销费 15,000,000.00 元，实际到账金额为人民币 1,370,000,000.00 元；扣除其他发行费用 1,720,000.00 元（含税）及股份登记费用人民币 104,011.89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368,175,988.11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加上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946,415.09 元及已计入前期管理费用的 15,000,000.00 元

独立财务顾问费后的合计金额为人民币 1,384,122,403.20 元。本次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到账，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17】第 30-00001 号《验资报告》。

##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 59,349.53 万元，其中：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偿还金融机构借款 59,319.53 万元，用于“乌鲁木齐北站物流综合基地项目”30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及其利息共 79,175.31 万元。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分别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55,000 万元和 24,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和购买理财产品。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4,993.77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 24,000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 68.94 万元及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 112.60 万元，共计 181.54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制定情况

为了更好的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并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审批、变更、监督及使用情况披露等进行了具体规定。

### （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预先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及时存入专项账户并与相关各方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情况，以新实施主体名义及时开设新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及时与各方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以上并称“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内容完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任何差异。具体情况如下：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分别在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预先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及时存入专项账户。2017 年 5 月 5 日，公司、独立财务顾问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与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设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为了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并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一次会议和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募投项目“乌鲁木齐北站综合物流基地项目”的实施主体变更为全资孙公司新疆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机电公司”）。机电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亚中物流商务网络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亚中物流”）分别在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储“乌鲁木齐北站综合物流基地项目”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偿还金融机构借款的募集资金。2017 年 5 月 8 日，公司、西南证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分别与机电公司、亚中物流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

议》。

为了将机电公司目前所从事的业务与其正在实施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乌鲁木齐北站综合物流基地项目”清晰划分开，从而更加有利于公司对募投项目的管理，2017年8月3日，机电公司成立乌鲁木齐汇领鲜分公司（以下简称“汇领鲜分公司”）并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2017年12月11日，公司、机电公司、汇领鲜分公司、西南证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18年第一次会议、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募集资金存入专项账户后，公司、亚中物流、机电公司、汇领鲜分公司及西南证券、开户银行认真按照监管协议约定履行各方职责，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监督程序，确保专款专用。报告期内，未出现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情况。

###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户	开户银行	账号	金额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分行	20034416190001 25	26.17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60090154800001 991	20.72
新疆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20035078900001 72	134.65
新疆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乌鲁木齐汇 领鲜分公司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分行	20040830430001 88	0
新疆亚中物流商务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20035079170001 38	0
合计			181.54

###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投项目进展情况

详见附表：广汇物流 2017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况。

#### （三）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6 日、4 月 7 日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一次会议和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新疆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并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乌鲁木齐北站综合物流基地项目”的实施主体变更为机电公司。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情况。

####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7 年 8 月 14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乌鲁木齐北站综合物流基地项目闲置募集资金 50,000 万元和社区互联网综合服务平台项目闲置募集资金 5,000 万元，共计 55,000 万元暂时补充全资子公司亚中物流及其子公司的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54,993.77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2017 年 8 月 14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

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4,000 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上述投资额度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购买理财产品 24,0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金融机构	产品类型	认购日	起息日	到期日	收益率	理财本金	是否已到期赎回	理财收益
浦发银行乌鲁木齐分行	保本型	2017 年 8 月 28 日	2017 年 8 月 29 日	2018 年 2 月 25 日	4.10%	24,000	是	322.33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

####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广汇物流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编制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 七、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西南证券认为:经核查,广汇物流 2017 年度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4 月 21 日

附表:

广汇物流 2017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8,412.2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注1)					59,349.5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349.5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注2)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注3)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乌鲁木齐北站物流综合基地项目	否	70,000	69,206.12	未承诺	30	30			2019年5月	在建设期内,未产生效益	在建设期内,未产生效益	否
社区互联网综合服务平台项目	否	10,000	9,886.59	未承诺	0	0			2020年5月	在建设期内,未产生效益	在建设期内,未产生效益	是
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金融机构借款	否	60,000	59,319.53	未承诺	59,319.53	59,319.53						否
合计	—	140,000	138,412.24	未承诺	59,349.53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因政府相关部门规划变更，乌鲁木齐北站物流综合基地项目原由政府相关部门负责的地上建筑物拆迁工作改由公司承担，由于拆迁工作难度大且时间较长，致使项目开工时间延后，项目建设进度略为滞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社区互联网综合服务平台项目：2017年以来，我国电子商务市场增速有所放缓，网上零售业和电子商务服务业竞争力出现疲态，与之相关的社区O2O市场规模也在电商大环境下出现疲软，竞争日趋激烈。行业增速的日渐趋缓及风险的日益增加将导致公司“社区互联网综合服务平台项目”实施难度变大。经公司2018年2月28日和2018年3月16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2018年第一次会议和201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终止该项目并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用54,993.77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用24,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